

证券代码：430022

证券简称：汇隼五岳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庞志耕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主营业务的深入发展；在市场战略上，在努力巩固主营

业务的基础上，逐步向其他相关领域新市场扩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公司人才的竞争力；继续加大对研发的重视，加强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1）及《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通过资产负债情况、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等，对公司 2025 年主要财务数据进行了总结和分析。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框架内，综合 2026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各业务、产品发展及需求预期、目前生产计划、新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对公司 2026 年的财务预算进行了分析。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1,63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0 元（含税）。本次

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6,521,6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收益率 1.0%-3.0%/年，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 9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该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需要，拟租用北京志广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2 号 B 座 6 层的办公场所，租赁价格为 105000 元/月（含水电费、物业费和取暖费），面积约为 1000 平米。

2.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庞志耕先生是北京志广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此事项由 4 名无关联董事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隼五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